

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由杨小奇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确定的 101 名激励对象中，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，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名单和数量进行调整如下：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01 名调整为 100 名，授予总数量由 50 万股调整为 49.7 万股。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同意意见，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，确定授予日为 2020 年 3 月 30 日，向 100 名激

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49.7 万股。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同意意见，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 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- 特此公告。

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30 日